承 诺 书

本人毕业于 （高校） （专业），身份证号码 ，本次参加海南省万宁中学和兴隆实验学校（筹备开学）2025年公开招聘中小学教职工考试，承诺符合本次招聘岗位要求的各项条件，如有虚假承诺，同意记入个人诚信档案并取消招聘资格。报考岗位名称为 。

本人承诺：

本人属2025年应届毕业生，目前尚未取得毕业证、学位证、教师资格证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2025年8月31日前取得并提供毕业证、学位证、教师资格证，否则将被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。

 考生签名（加盖指模）：

 2025年 月 日